



# 光芒四射的菲華于氏家族(一)

周南京（北京大學國際關係學院亞非研究所教授）

風雲變幻和風雷激盪的時勢，往往會造就顯赫一時的家族和頂天立地的英雄人物。菲華于以同家族就是一個在暴風驟雨中誕生的著名家族。這個家族主要成員的英雄事跡光芒四射，在菲華歷史上留下了不可磨滅的痕跡。

## 浩然正氣 代代相傳

菲律賓于氏家族的創始人于以同（1881—1942），是中國遼寧旗人後裔，祖先隨清軍入關，定居北京近畿大興縣，後奉派到福建福州落籍。曾在廈門鼓浪嶼任教師。早年由岷里拉中華商會會長李清泉（1889—1940）重金聘請到菲律賓，初為中西學校教員、岷里拉中華商會秘書，兼商會會刊《商報月刊》編輯。1921年西文簿記法案在菲律賓議會通過，商會僑領認為要反對該法案的實施，亟需報紙進行宣傳。遂于1922年4月將《商報月刊》改組為《華僑商報》，由于以同擔任社長，從此該報即成為他畢生經營的事業。他辦報的宗旨是宣揚民族氣節、社會正義、敢說真話、堅持言論自由的精神。他聲明自己的立場是：「不偏不黨，不畏強暴，不為惡環境同化，使陰險小人無以售其伎。」工作態度認真，不論評論或消息，都親自審查內容，推敲文句。該報極受讀者歡迎，銷數長期居菲華各報首位。中國抗日戰爭爆發後，他被選為菲律賓華僑援助抗敵委員會宣傳主任，嚴厲抨擊日本的侵略行為，極力主張抗日救國，抵制日貨，在菲華抗日運動中起了重要的作用，因此觸怒日本當局。日寇侵佔馬尼拉後，1942年1月8日逮捕42名愛國僑領，其中包括于以同。日寇多方誘迫于氏恢復出版《華僑商報》，

充當其欺騙壓搾華僑的法西斯工具，于氏正義凜然，斷然拒絕。于氏經所謂軍事法庭審判後，與華僑抗日領袖顏文初、蔡派恭、施教鋸、陳穆鼎、黃念打、李連朝等人被判處死刑，在馬尼拉華僑義山慷慨就義。平生于以同以文天祥的絕命書「人生自古誰無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自勉，他的死重如泰山，千古留芳。1992年4月15日，為于以同烈士壯烈就義50週年紀念日，烈士的海內外後裔子孫，齊集在中國福建省廈門市集美區天馬山麓，為烈士立碑，並奉安烈士及元配葛蘿谷夫人與側室陳永貞夫人的靈灰。

有其父必有其子。長子于長城（1917—1990）和次子于長庚（1922—2007），都出生于菲律賓，也是菲律賓愛國華僑（較晚長庚加入菲律賓籍）、新聞工作者。于長城1938年擔任菲律賓遠東大學學生會會長時即從事抗日活動。第二次世界大戰後，于長城兄弟繼承父親遺志，共同恢復《華僑商報》，分任社長和總編輯，堅持進步立場，言論公正，被中國國民黨勢力視為眼中釘，多方陷害。1962年中國國民黨駐菲律賓總支部與菲律賓當局合謀，以傳播「反菲親共思想」罪名將于長城兄弟逮捕。于長庚兩天後獲釋，但于長城未經任何審訊被監禁8個月後釋放。1968年于氏兄弟再次以同樣罪名受到控告審訊，但查無實據，終於撤銷對他們的指控。1970年3月23日于氏兄弟再次以「反菲親共」罪名被捕，並升級為「中共在菲律賓的高級代理」，聲稱他們資助學生示威行動，灌輸毛澤東思想，從事顛覆破壞活動。後雖保釋出獄，但傳聞要被遣返回台灣。為防範于未然，1970年4月下旬于氏兄弟公開

聲明放棄「中華民國」國籍，成為無國籍人士，並通過菲外交部向英大使申請，要求移居香港、新加坡或英國。同年5月4日晚，于氏兄弟在馬尼拉海外記者俱樂部突遭菲軍警逮捕，並於翌日清晨用菲律賓空軍軍用飛機解送台北。于氏兄弟受到台北警備司令部的嚴密審訊。此案引起國際輿論譁然和普遍抗議，譴責台灣當局無權審判從未到過台灣的無國籍的于氏兄弟，迫使台灣當局不敢按原計劃判處于氏兄弟死刑，而于8月14日宣判于長城2年，于長庚3年感化教育。在審訊過程中，于氏兄弟頗有乃父錚錚風骨氣節遺風，勇於單獨承擔責任，各自為其兄（弟）開脫。世人讚云：「一家烈士英雄，古今罕見；兩代忠肝義膽，中外欽佩。」于氏兄弟期滿釋放後，分別移居美國和加拿大。

1986年，科拉松·阿基諾出任菲律賓總統後，于氏兄弟返回菲律賓，並于同年6月12日重新出版華文報紙《商報》（為適應形勢發展，刪去「華僑」二字）和《商報復版紀念刊》，科拉松·阿基諾為該紀念刊寫了賀詞。

1990年3月于長城在美國舊金山去世，菲律賓總統科拉松·阿基諾派專機到美國，將其遺體運回菲律賓，安葬於馬尼拉紀念墓園。噩耗傳出，來自世界各地的唁電和悼詞像雪片飛來，為一代反獨裁英雄和新聞自由衛士致哀送別。

在這裏還應該為于長庚夫人林瓊鳳寫上幾筆。1958年12月29日，于長庚與林瓊鳳結婚。林的祖母是具有菲律賓血統的個性堅強的女人。瓊鳳深受她的影響，秉性堅毅倔強，愛憎分明。瓊鳳具有美術天賦，畢業於聖托瑪斯大學（University of Santo Thom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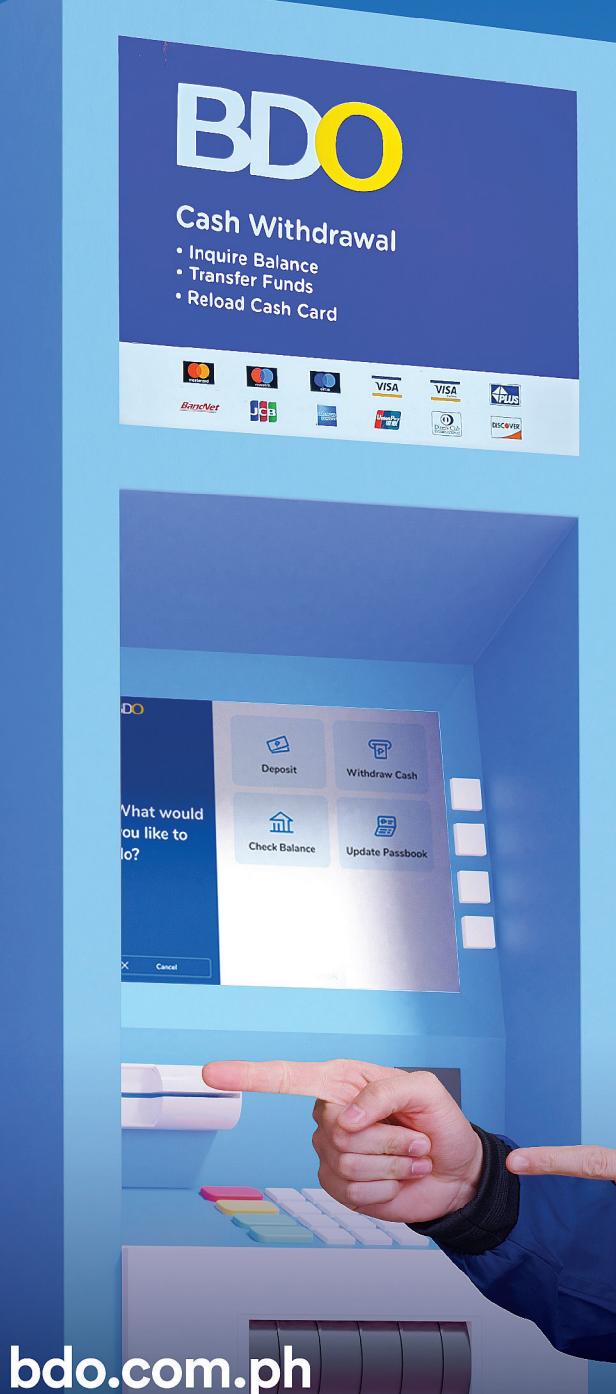
美術學院，是位職業美術家。于氏兄弟案件發生前，她是位賢妻良母，熱衷於繪畫、雕塑、攝影及文學等藝術，看問題黑白分明，惟對政治不感興趣。1970年5月于長城兄弟被遣送台北時，她懷孕9個月，挺著大肚子連夜求見移民局長，不得要領，她直覺憎恨台灣當局。她遂動員菲律賓前教育部長阿列罕德羅·羅西斯（Alejandro R. Roces）、格羅莉亞·馬加帕卡爾·阿羅約（前任菲律賓總統）等創建菲中瞭解協會（APCU），促進中華人民共和國與菲律賓之間的友好關係。1970年8月宣佈軍法審判日期後，林瓊鳳寫一封短信給其丈夫，委託紀漢諾（J.G. Quijano）律師帶到台北。直到審判後，台北警備司令部保安處才將該信交給于長庚。

瓊鳳在信中勉勵丈夫要堅持原則，不可屈辱，她說寧願其子女有一個願為原則及維護新聞自由獨立而犧牲死去的爸爸，也不要有一個貪生怕死、懦弱的令子女抬不起頭來的活著的父親。她並鄭重保證，要丈夫放心，她有能力負擔7個子女完成大學教育。于長庚讀罷那封短信，感動得在身旁的紀漢諾律師老淚縱橫。1972年9月23日，馬科斯總統宣佈軍法統治，當晚即逮捕政界與報界名人多名，其中包括林瓊鳳在內。林瓊鳳被捕後，比利時大使發動駐菲外交使團聯名去找菲外交部長羅慕洛，委婉表示如果林瓊鳳被捕時間太久，外交使團將分別領養于長庚夫婦2—12歲的7個子女。在外使團的壓力下，林瓊鳳不久獲釋。林瓊鳳是不讓鬚眉的巾幘英雄，她在極其艱難的環境中深明大義的表現，無愧於于氏家族的光榮傳統，令人肅然起敬。

# BDO Unibank

## 使用便捷 BDO Payroll

提现，轻松搞定



bdo.com.ph

We find ways